

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4 月 11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亦庄经济开发区荣华南路 15 号中航技广场 D 座 1402-1403 室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郝春利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1,562,43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6.67%。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437,77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87%。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8 人，董事乔友林因工作原因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4.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方式暨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昆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实际开展需要，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促进募投项目便捷开展，公司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拟变更 2021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募投项目“昆明生产基地建设费用”的实施主体和实施方式，其中实施主体由“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康乐卫士（昆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明康乐’）”，实施方式由对昆明康乐借款变更为对昆明康乐增资，该部分资金 15,450.00 万元以增资方式投入昆明康乐。除上述变更事项外，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方式的公告》《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1,412,74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1%；反对股数 149,68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9%；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一)	《关于变	1,000	0.66%	149,682	99.34%	0	0.00%

	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方式暨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	---------------------------------------	--	--	--	--	--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观韬中茂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王阳、靳策

(三) 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现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观韬中茂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2 日